

擬定可行的青年創新創業政策；成立創新創業育成基地，催生新科技與產業；政府與企業共同募集「青年創新創業基金」，協助具潛力的青年到國內外創新創業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三案：

本院委員蔣乃辛、蔡錦隆、陳碧涵、李貴敏等 17 人，針對行政院「2015 創新創業高峰論壇」與會專家表示，未來五年是雲端大數據及互聯網的時代，將為創新創業帶來無窮機會，但台灣幾乎錯過了整個互聯網時代，必須透過更多的連結和資源整合，才能抓住互聯網浪潮的尾巴；專家更指出，現在創業成本已到歷史新低，未來的時代將是屬於年輕人及小公司，台灣應加強青年與小公司創新創業。為了協助青年創新創業，本席等要求政府全面檢討大數據及互聯網的未來政策，擬定可行的青年創新創業政策；成立創新創業育成基地，催生新科技與產業；政府與企業共同募集「青年創新創業基金」，協助具潛力的青年到國內外創新創業；改善台灣創新創業友善環境，包括修正法規、創業體制；訂定優惠投資方案，吸引外資來台，帶動與鼓勵國內青創風氣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 蔡錦隆 陳碧涵 李貴敏  
連署人：廖正井 邱文彥 張慶忠 陳淑慧 鄭汝芬  
江惠貞 鄭天財 詹凱臣 王廷升 陳歐珀  
李桐豪 陳鎮湘 楊玉欣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四案，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

賴委員士葆：（17 時 15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38 人臨時提案，為因應金融市場自由化與國際化的趨勢，財政部與金管會已合作成立「財金中心」提供金融資訊服務的網絡平台，而歐盟等先進國家對於保險業部分，也因科技的進步，無論是在法律概念及其相關應用上均有重大修正，反觀我國目前在保險金融服務尚未建置完善的資訊系統，導致跨部會、機關之電子交換需求經常發生困難，因此建請金管會應儘速研議建置「保險雲」概念之資訊治理，以提供社會大眾安全便捷的金融消費者服務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：

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38 人，為因應金融市場自由化與國際化的趨勢，財政部與金管會已合作成立「財金中心」提供金融資訊服務的網絡平台，而歐盟先進國家對於保險業部分，也因科技的進步，無論是在法律概念及其相關應用上均有重大修正，得以進一步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，反觀我國目前在保險金融服務尚未建置完善的資訊系統，導致跨部會、機關之電子交換需求經常發生困難，有鑑於我國目前 E 化政府之技術均能克服相關需求，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儘速研議建置「保險雲」概念之資訊治理，以提供社會大眾安全便捷的金融消費者服務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因應自由化及國際化的發展趨勢，財政部於 73 年起以任務編組的方式建置了金融資訊規劃設計小組，其後由於市場需求演進，成為目前的「財金中心」方式營運，提供跨行及國際